

证券代码：002481

证券简称：双塔食品

编号：2019-038

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双塔食品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8月1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19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形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由董事长杨君敏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过全体董事审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刊登在2019年8月15日的巨潮资讯网上，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摘要刊登在2019年8月15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1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同意聘任张静静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详见刊登在2019年8月15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八月十四日